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之  
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实施方案》、《关于配合做好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相关工作的通知》及《关于补报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相关材料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徽精密”或“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就星徽精密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行业或企业是否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 12 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

经核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泽宝股份主要从事出口跨境电商务，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泽宝股份所属的行业为“批发与零售业”下的“F52 零售业”，不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 12 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支持并购重组的九大行业。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交易类型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

经本核查，星徽精密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专业精密金属连接件供应商，主营产品为各种多功能、高精密的滑轨、铰链等金属连接件。泽宝股份主要从事出口跨境电商务，向线上终端消费者以及线下连锁商超等销售自主品牌产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形成“精密制造

“+跨境电商”双主业的经营模式，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

###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构成借壳上市**

经核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蔡耿锡和谢晓华夫妇，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更。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上市。

###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涉及发行股份**

经核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星徽精密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孙才金、朱佳佳等 27 名交易对方购买深圳市泽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

### **5、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

经核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公开信息，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

### **6、中国证监会或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占志鹏

蒋伟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朱文倩

陈珊珊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年 月 日